



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177)

於其他市場發布的公告
第五屆五次董事會公告

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.09(2)條規定而作出。

茲公告本公司於2007年1月8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的第5屆5次董事會決議。會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關規定。會議審議並通過了以下事項：

- 1、批准本公司以信託方式向控股股東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（「交通控股」）借款30億元人民幣，期限為5年，年利率為同期銀行貸款利率下浮20%（大約為5.184%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承董事會命
姚永嘉
董事會秘書

中國·南京 2007年1月8日

於本公告日，本公司董事為：沈長全、孫宏寧、陳祥輝、張文盛、謝家全、范玉曙、崔小龍、張永珍*、方鏗*、范從來*、楊雄勝*

* 獨立非執行董事

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。